

附件 6:

中卫市第一批实施公告制度的危险化学品企业名单

一、各县（区）第一批实施公告制度的危险化学品企业名单，分别由沙坡头区、中宁县、海原县、海兴开发区安监局具体研究确定，并督促指导各企业与本《实施方案》要求同步实施。

二、中卫工业园区内第一批实施公告制度的危险化学品企业名单如下，具体由中卫工业园区管委会综合行政执法和安监局督促实施。

1. 宁夏紫光天化蛋氨酸有限责任公司
2. 宁夏华御化工有限公司
3. 宁夏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 宁夏蓝丰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5. 利安隆（中卫）新材料有限公司
6. 宁夏润夏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7. 宁夏渝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8. 宁夏三雅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9. 宁夏同辉气体有限公司
10. 宁夏中盛新科技有限公司
11. 宁夏创业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12. 宁夏亚东化工有限公司
13. 宁夏金象医药化工有限公司
14. 宁夏大漠药业有限公司
15.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宁夏中卫石油分公司美利工业园区加油站
16.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宁夏中卫销售分公司中卫工业园区加油站